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第一册

项　目　名　称	：	改则县教育系统2026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
招　标　编　号	：	GZFCG2026-34825
采　　购　　人	：	西藏改则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	：	西藏嘉晟瑞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	2026年7月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总则 4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4
2. 资金来源 5
3. 投标费用 5
4. 适用法律 5
二 招标文件 5
5. 招标文件构成 5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6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
9. 投标文件构成 7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7
11. 投标报价 8
12. 投标保证金 9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9
13. 投标有效期 9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适用于线上开标项目） 10
16. 投标截止 10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0
五 开标及评标 11
18. 开标 11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2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2
六 确定中标 16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19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9
1.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20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1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二，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2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24
5. 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 25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6
7.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7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28
1. 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29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四） 30
3. 货物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五） 31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六） 32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33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八） 34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九）.....35
6-3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十）.....错误!未定义书签。
7.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36
8. 其他材料.....37
第 3 章 招标公告.....39
第 4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43
第 5 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46
第 6 章 评标方式和标准.....75
一、 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76
二、 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77
三、 评分细则：.....78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83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85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90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97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

额的比例。

1.4.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三册共 7 章，内容如下：

第一册

第 1 章投标人须知

第 2 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册

第 3 章投标邀请

第 4 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5 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第 6 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三册

第 7 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服务）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服务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 5 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两部分单独装订成册，分别密封递交。投标人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0.2.1 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0.4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0.5 技术偏离披露的原则性规定：

10.5.1 所有投标人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技术偏离，尤其是对技术负偏离均要进行披露。

10.5.2 如果投标人不能确定对某一事项是否构成技术偏离，则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并注明“不能确定”字样，以供评标委员会参考。

10.5.2 一旦在评审过程中被发现存在技术偏离而投标人并未如实进行披露的，评标委员会有充分的权力视具体情形予以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评标规则扣分、增加扣分、加倍扣分或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0.6.1 招标文件需求中提出的技术规格仅为参考，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更优的（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

10.6.2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属于个别品牌所专有，则该技术参数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进行适当调整，并应说明调整的理由。对含差别歧视待遇的专有技术条款评标委员会不视为实质性要求。

10.6.3 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

10.6.4 如有标明的专有技术、专利产品、特定品牌的字样只起说明作用，任何与其同等的技术均应被认为符合招标要求。

10.6.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的设备、设施、材料及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本项目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服务）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服务）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1.3.1 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投标服务报价；

11.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每种货物（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二），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4 投标供应商应本着环保原则，双面打印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书脊上需印有项目公司名称及招标编号。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适用于线上开标项目）

15.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15.1.1 投标人须在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xizang.gov.cn/）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

CA 锁办理，所需资料及办理流程请登录“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xizang.gov.cn/）进行查询。

通过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xizang.gov.cn/）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实现远程开标、解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解密。

15.1.2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我的投标项目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15.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适用于线下开标项目）

15.2.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15.2.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 “开标一览表”另行提出一份单独密封（包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如不一致视为不合格投标。**

16.投标截止

16.1 投标方式采用线下投标

16.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16.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7.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

标记。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投标截止时间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退还投标文件）。

17.2 投标方式采用线下投标

17.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拒绝接受。

17.2.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送至开标现场，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8.1 投标方式采用线下投标开标

18.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8.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1.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18.1.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8.2 投标方式采用线上投标开标

18.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8.2.2 投标人提交存储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或光盘。

18.2.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开标现场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18.2.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18.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刑事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

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中可以存在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技术参数。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对实质性条款的负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相关信息。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哪些属于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判定）；

（3）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4）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8）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9）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凡出现单位落款的地方均需要由法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10）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11）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12）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60 条情形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13）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14）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

（15）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

（1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1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评审专家应当独立评审。

六 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28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投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9.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

29.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西藏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3 招标结果通知书和中标通知书同时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49 条，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

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依法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72 条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要被依法追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签订合同前按照采购人确定的数额及方式缴纳项目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10%）。供应商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32. 中标服务费

代理费用可以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也可由采购人支付。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的，供应商报价应当包含代理费用。代理费用超过采购限额标准的，原则上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

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示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本项目收费情况，包括具体收费标准及收费金额等。

根据委托协议约定。

33. 廉洁自律规定

33.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3.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3.3 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4.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5. 质疑与接收

35.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5.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5.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投标文件格式二，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2.开标一览表报价总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点。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二，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单位名称）授权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并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注：按照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

注：按照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说明：1.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7.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应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四）

3. 货物（服务）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五）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六）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八）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九）

7.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份、副本份及电子文档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货物（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的话）。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7）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_____

地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四）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和规格（若有）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　标　人（盖　单　位　章）：_____

日　　期　：_____

注:1.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每种货物（服务）填写一份该表。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5.报价要求：此项目投标报价为单价报价之和，且报出每一个品项的单价均不能超过对应的单项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具体数量以实际配送数量为准，按实际配送量进行结款。

3.货物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五）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地点	其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投 标 人（盖 单 位 章）：

日　　期 ：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六）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不能确定）

注：1. 未按要求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投产品（服务）进行对比，而只是笼统地说明无偏离、完全复制招标文件参数的，视为不合格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投　标　人（盖　单　位　章）：

日　　期　：

5.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不能确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　　期：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八）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____万元，资产总额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九）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　　期：_____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8. 其他材料

供应商自行提供投标文件格式未要求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第二册

第 3 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改则县教育系统 2026 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FCG2026-34825

项目名称：改则县教育系统 2026 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499868.00 元

最高限价：2749.20 元(本项目为单价招标，投标人单项报价不得高于招标单价限价，该项目的最高限价为“ 第五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的单价最高限价之和。)

采购需求：蔬菜、肉、鸡蛋、鱼、调料、罐头、水果等（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以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不限制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07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7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登录获取，网址 http://ggzy.xizang.gov.cn/

3.方式：在线获取

4.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8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文件，网址(http://ggzy.xizang.gov.cn/)；

开标地点：阿里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应通过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或未按照要求上传文件的，以及投标人错误上传文件等情况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在线上完成投标环节。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正式启用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的通知》，本项目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交易,各潜在投标人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的途径为：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的服务中心-下载中心-CA 证书线下办理资料，各潜在投标人按照要求准备好办理资料后自行前往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大厅办理 CA 证书，CA 证书办理完成后各潜在

投标人应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完成注册及完善相关信息等。各潜在投标人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交易网站、交易平台、采购系统、CA 证书等相关类似问题请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xizang.gov.cn/fwzxlx/33175.jhtml）提供的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所有投标人应在开标前自行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xizang.gov.cn/open-web-zc/login）参与开标与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企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系统中；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可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访问）应保持在线状态。

3.因无法主动联系获取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请后续留意《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是否有本项目相关的澄清、更正、终止等公告，如投标人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公司不予解释。

4.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西藏改则县教育局

地址：西藏自治区阿里地区改则县

联系方式：许燕李、139890769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藏嘉晟瑞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藏自治区阿里地区噶尔县狮泉河镇康乐新居三区 18 栋 101

联系方式：谢凯强、189111234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谢凯强

电　话：18911123468

第 4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项目编号：GZFCG2026-34825 项目名称：改则县教育系统 2026 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
1.2	采购人：西藏改则县教育局 地址：西藏自治区阿里地区改则县 联系方式：许燕李、13989076985
1.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西藏嘉晟瑞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藏自治区阿里地区噶尔县狮泉河镇康乐新居三区 18 栋 101 联系方式：谢凯强、18911123468
1.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1.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1.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不允许
2.1	项目预算金额：1499868.00 元 最高限价：2749.20 元(本项目为单价招标，投标人单项报价不得高于招标单价限价，该项目的最高限价为“ 第五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的单价最高限价之和。）
3.1	如投标商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包（本项目不涉及）
4.1	1.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20000.00 元（附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实质性要求）：西藏自治区交易平台认可的缴纳方式为准； 3.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实质性要求）：同投标截止时间； 4.投标人应将保函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放入响应文件相应位置中（实质性要求）。
5.1	投标有效期：90 天

6.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7.1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见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告）
8.1	开标时间：2026 年 08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文件，网址(http://ggzy.xizang.gov.cn/)； 开标地点：阿里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应通过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或未按照要求上传文件的，以及投标人错误上传文件等情况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1	核心产品：酸奶
10.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1.1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否）
12.1	代理服务费：以项目预算总金额为计费基数，参照｛2015｝299 号文，按项目预算总金额的 1.5%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13.1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
14.1	接收部门：西藏嘉晟瑞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联系电话：18911123468 通讯地址：阿里地区噶尔县狮泉河镇康乐新居三区 18 栋 101 抄送部门：西藏改则县教育局
15.1	行业划分：批发业
16.1	监督：本级财政部门
17.1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专家 5 人（分别由技术专家和经济专家共同组成）。
18.1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本项目商品、快递包装严格按照《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西藏自治区邮政管理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的通知》（藏财采办〔2020〕138 号）规定执行。 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CA 锁可在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询办理流程。各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开标现场，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开标时递交的 U 盘活光盘存储的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当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及时拨打联系电话（西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中心-联系我们）。 1.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如在评标过程中出现

	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评标时，改为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评标。 2.本项目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开始开标后完成所投全部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3.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3.1 签字、盖章位置及要求应符合“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 3.2“第 2 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之处应当使用单位电子公章进行签字、盖章（或将签字页先进行签字、盖章、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到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也可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并加盖电子公章。

第5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改则县教育局“三包”物资清单（2026 年）				
序号	品名	单位	单价及最高限价/元	技术参数
蔬菜、肉、鸡蛋、鱼等				
1	大白菜	斤	2.8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	莲花白	斤	2.8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	菜心	斤	4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	白萝卜	斤	2.8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	花菜	斤	5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	土白瓜	斤	6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	新土豆	斤	3.5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	红薯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	紫薯	斤	5.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	板栗南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	金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2	老南瓜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3	杏鲍菇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4	韭菜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5	青笋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6	黄瓜	斤	4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7	茄子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8	小白菜	斤	3.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9	上海青	斤	3.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0	苗子	斤	3.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1	尖椒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2	笼椒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3	青椒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4	大葱	斤	4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5	小葱	斤	6.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6	胡萝卜	斤	4.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7	娃娃菜	包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8	水萝卜	斤	4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9	毛豆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0	韭黄	斤	10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1	韭花	斤	10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2	空心菜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3	茼蒿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4	苕尖	斤	6.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5	木耳瓜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6	菠菜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7	蒜苔	斤	5.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8	蒜苗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9	红椒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0	小米椒	斤	9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1	芋儿	斤	6.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2	洋葱	斤	3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3	西红柿	斤	4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4	油麦菜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5	生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6	苦瓜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7	丝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8	金针菇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9	鸡菇	斤	10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0	冬瓜	斤	3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1	豆芽	斤	3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2	豆腐	斤	4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3	豆皮	斤	9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4	魔芋	斤	3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5	西兰花	斤	6.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6	大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7	藏鸡蛋	板/30 只	28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8	新鲜肘子	斤	16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9	粉丝	斤	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1	干海带	斤	12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2	紫菜	斤	2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3	牛肉	斤	33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4	牛排	斤	3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5	五花肉	斤	15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6	生姜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7	鸡中翅	斤	21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8	鸡胸肉	斤	13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9	芹菜	斤	6.5 元	1.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0	绿豆	斤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1	黄豆	斤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2	雪豆	斤	13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3	鹌鹑蛋	包/2.7kg	35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4	泡酸菜	包/500 克	12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5	泡豇豆	包/500 克	12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6	泡小米椒	包/500 克	12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7	干木耳	斤	36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8	干香菇	斤	41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9	冻猪肉	斤	14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0	冻五花肉	斤	14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1	冻猪排骨	斤	18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2	精排骨	斤	2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3	冻鸡	斤	3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4	冻鸭	斤	3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5	活鸡	斤	2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6	活鱼	斤	16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7	鲤鱼	斤	16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8	花鲢	斤	16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9	鲫鱼	斤	18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0	猪蹄	斤	2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1	猪耳朵	斤	2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2	里脊肉	斤	16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3	荷兰豆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4	红洋葱	斤	3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5	白洋葱	斤	3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6	冻鸡爪	斤	22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7	山药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8	肉沫	斤	16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9	海鲜菇	包/250 克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0	鸡蛋	板/30 只	22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1	鸡边腿	斤	11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2	白芹	斤	6.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3	鸡小腿	斤	1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4	豇豆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5	肥肠	斤	25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6	鲜玉米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8	羊排	斤	30 元	1. 新鲜、无异味、无腐烂、未变质、口感好、符合检疫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9	菜瓜	斤	4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0	青豆	斤	1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1	板栗	斤	1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2	红豆	斤	8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3	藏土豆	斤	3.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4	莲藕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5	西葫芦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6	彩椒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蔬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调料				
1	小苏打	包/150 克	3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	食用碱	包/80 克	3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	桂皮	斤	35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	蚝油	瓶/750 克	16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	辣椒段	斤	17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	辣椒面	斤	17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	豆瓣酱	瓶/500 克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桶/6 千克	55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	醋	瓶/450ml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	泡打粉	包/5 克	3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	孜然	斤	3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	香叶	斤	40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2	红薯淀粉	斤	8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3	干海椒	斤	1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4	干海椒面	斤	1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5	干酵母	盒(450 克)	18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盒(100 克)	13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袋（13 克）	3.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6	胡椒粉	斤	3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7	冰糖	斤	7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8	花生米	斤	8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9	白糖	斤	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0	八角	斤	4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1	山奈	斤	35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2	花椒	斤	40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3	花椒面	斤	40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4	胡椒面	斤	3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5	芝麻	斤	2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6	盐	包/500 克	2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7	味精	(100g)/包	4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60g)/包	1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8	鸡精	(100g)/包	5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54g)/包	2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9	生抽	(500ml)/瓶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9L)/瓶	2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0	老抽	(500ml)/瓶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9L)/瓶	2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1	香油	(170ml)/瓶	11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50ml)/瓶	17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2	花椒油	(400ml)/瓶	20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3	料酒	(450ml)/瓶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4	白醋	(450ml)/瓶	5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5	十三香	包/5 克	3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6	枸杞	斤	30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7	红枣	斤	8 元	1. 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水果				
1	红富士苹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	香蕉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	红心火龙果	斤	11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	红心柚子	斤	12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	橙子	斤	9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	红提	斤	13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	哈密瓜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	耙耙柑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	砂糖橘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	草莓	斤	20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	冬枣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2	圣女果	斤	1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3	芒果	斤	12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5	水蜜桃	斤	1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6	油桃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7	香瓜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8	菠萝	斤	6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9	西瓜	斤	4.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0	沃柑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1	皇冠梨	斤	7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2	橘子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3	千禧	斤	1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4	奇异果	斤	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5	山竹	斤	20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6	车厘子	斤	50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7	无籽红提	斤	13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8	阳光玫瑰	斤	10.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9	石榴	斤	7.8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0	甜瓜	斤	5 元	1. 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 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1	芭蕉	斤	6.5 元	1.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2	黄桃	斤	10 元	1.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3	白心火龙果	斤	6 元	1.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4	荔枝	斤	15 元	1.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5	人参果	斤	10 元	1.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6	菠萝蜜	斤	20 元	1.当季新鲜水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其他				
1	鸡蛋面	把/500 克	8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3	面条	斤	6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4	空心面	袋/500 克	6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5	粉条	斤	6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6	水饺（散装）	斤	8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7	八宝粥（散装米）	斤	7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8	刀削面	袋/500 克	15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9	每日坚果	包（50g）	7 元	1.按甲方要求供货，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0	藏面	斤	5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1	牛奶（200ml*24盒）	箱	68 元	1.每盒净含量不低于 200ml/盒（含等于）、保质期不小于 6 个月（含等于),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3.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4.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2	全脂甜奶粉	袋/500 克	30 元	1.新鲜未变质、口感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甲方要求供货。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3	土豆粉	袋/200 克	5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4	川粉	袋/200 克	5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5	苕皮	袋/200 克	5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6	月饼	个	5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7	粽子	个	3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8	饺子皮	斤	6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19	酸奶（200ml*30 盒）	箱	150 元	1.每盒净含量不低于 200ml/盒（含等于）、保质期不小于 6 个月（含等于),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3.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4.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20	葡萄干	斤	10 元	1.新鲜无腐烂，无变质无异味。 2.配送时间需满足建设单位要求。 3.含运杂费（建设单位指定交货地点）、税金等环节。

附件

改则县教育系统2026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

要求

1.商品包装完好、洁净、抗压；商品本身新鲜、干净、具有本品应有气味、无异味；具备销售适宜的成熟度，不得腐烂、发霉、损伤；外观整齐、无畸形、无病虫害、无生理病害；商品重量符合订单要求

2.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8月20日-2026年12月31日(具体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同一商家中标多个标段。

3.教育系统“三包”实行月结账方式。

4.蔬菜水果县直学校每天配送一次，乡镇小学及附属幼儿园、村级幼儿园一周配送2次，具体配送时间由各乡小学和村居幼儿园确定。

5.中标的供应商必须按照投标报价单，保持价格稳定。不得随意自行调高。

6.中标的供应商供应给甲方的蔬菜类，必须是新鲜“绿色食品”，残余农药含量不能超过国家有关标准；供应的调料等食品、副食品，必须是在保质期内。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其损失均由中标的供应商负责。中标的供应商送货品种、数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货品的具体情况，由中标的供应商负责更换并承担更换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7.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菜品新鲜度、供应及时度和服务态度等由甲方委托各学校实行按月评分制。其中，蔬菜新鲜度占60分、供应及时度占15分、服务态度占15分和需求数量准确度占10分。甲方将根据月度评分结果支付菜价具体评分表。

合同第一个月为试用期，如在该月评分为60分以下，将直接解除双方合同，并根据中标候选顺序顺延。

如通过试用期，其中月度评分60分（含60分）以下，第一次由甲方对其进行约谈警告；第二次甲方按当月菜品总价95%拨付乙方；第三次甲方解除合同，并进行取缔供货商。同时，乙方出现不诚信经营和违背本合同初衷情况，甲方有权随时取消乙方的供货权并自行解除合同，另行定点采购，且有权将乙方列入甲方“黑名单”。

以上要求需提供承诺书。

第 6 章 评标方式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式为综合评分法。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在第 5 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标注优先采购及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同品牌处理办法：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 20.4。本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若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5. 本项目中的所有数字保留两位小数，其余小数“四舍五入”后计算。

一、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项目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声明，格式自拟）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或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相应季度或月份的财务报表；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提供相关截图材料
8	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二、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项目
1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分包及转包：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及转包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5	投标保证金：按照招标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6	合同履行期限和地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内容：供应商提供的内容无实质性遗漏
8	供应商是否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围标、串标行为（若有一项，按废标处理）：供应商需提供书面声明
9	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是否允许负偏离：不允许（实质性条款）
10	其它实质性响应：符合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内容

三、评分细则：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标办法
一	报价部分：30 分		
1	报价	30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 号）第五十五条规定：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价格扣除：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提供中小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小微企业扣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3）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4）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二	技术部分：39 分		
1	项目实施方案	12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1）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2）人员健康卫生管理制度、（3）货物安全保障措施、（4）运输方案及运输应急预案。 供应商针对上述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应答，以上 4 项方案内容齐全的每项 3 分共得 12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 3 分/项，每有一项内容出现存在不足或错误的扣 1.5 分/处，直至该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1）内容生搬硬造，阐述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2）涉及内容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3）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政策、规范标准与本项目不一致；（4）人员、设施设备配置与项目要求不匹配；（5）技术环节、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
2	应急预案	12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1）物流运输应急预案、（2）食品安全应急预案、（3）传染病应急预案、（4）货物紧缺时行之有效的应急保障方案。 供应商针对上述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应答，以上 4 项方案内容齐全的每项 3 分共得 12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 3 分/项，每有

			一项内容出现存在不足或错误的扣 1.5 分/处，直至该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1）内容生搬硬造，阐述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2）涉及内容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3）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政策、规范标准与本项目不一致；（4）人员、设施设备配置与项目要求不匹配；（5）技术环节、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
3	售后服务方案	1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内容、（2）售后服务人员安排、（3）售后过期或问题货物召回、更换方案、（4）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5）巡检服务。 供应商针对上述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应答，以上 5 项方案内容齐全的每项 3 分共得 15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 3 分/项，每有一项内容出现存在不足或错误的扣 1.5 分/处，直至该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1）内容生搬硬造，阐述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2）涉及内容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3）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政策、规范标准与本项目不一致；（4）人员、设施设备配置与项目要求不匹配；（5）技术环节、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
三	商务部分：31 分		
1	业绩	10 分	2023 年 1 月至今，供应商具有类似业绩的，提供 1 项业绩得 2.5 分，最多得 10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业绩时间以业绩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间为准。复印件或扫描件应能辨识买卖双方公章、签订时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专业配送人员	10 分	供应商拥有专业的配送人员： 每提供驾驶人员 1 名得 2.5 分，最高得 10 分； 注：驾驶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身份证正反面、驾驶证、健康证等证明材料。
3	专业配送车辆	6 分	供应商需拥有专业配送车，供应商需拥有专业配送车，每提供一辆得 2 分，最多得 6 份，未提供不得分。 注：自有的须提供车辆行驶证、注册登记证、车辆图片 （车牌必须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行驶证显示必须为供应商所有）；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车辆行驶证、车辆图片（车牌必须清晰），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4	仓储能力	5 分	在项目所在地（阿里地区改则县）设有储存仓库或固定服务网点，或者承诺中标后 15 日内设立售后服务网点并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得 5 分，无证明材料或承诺函者本项不得分；（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租房合同、产权证明等）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第三册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范式）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供应商）

乙方 2（全称）：（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 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合同履行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

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

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分包转包给其他供应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评标办法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GZFCG2026-34825

项目名称：改则县教育系统2026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评标参数

改则县教育系统2026年三包物资补充项目

评标参数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有暗标评审： 无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允许分包： 否

专家是否分组评审： 否

评定分离： 否

确定中标人方式：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3

最高限价： 有 2749.20 元

小微企业优惠：

当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时：（监狱、福利企业视同小微型企业）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1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2	资审报表	
3	资审结束	
4	符合性审查	

5	商务评审	31
6	技术评审	39
7	报价修正	
8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9	小微企业认定	
10	报价评审	30
11	汇总得分	
12	评审结果	
13	评标报告	
14	评标结束	

评标条款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相关声明，格式自拟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商业信誉	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或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相应季度或月份的财务报表；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提供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提供相关截图材料

8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分包及转包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及转包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5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6	合同履行期限和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内容	供应商提供的内容无实质性遗漏
8	供应商是否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围标、串标行为（若有一项，按废标处理）	供应商需提供书面声明
9	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是否允许负偏离	不允许（实质性条款）
10	其它实质性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内容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业绩	2023年1月至今，供应商具有类似业绩的，提供1项业绩得2.5分，最多得10分。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业绩时间以业绩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间为准。复印件或扫描件应能辨识买卖双方公章、签订时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2	专业配送人员	供应商拥有专业的配送人员：每提供驾驶人员1名得2.5分，最高得10分。注：驾驶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身份证正反面、驾驶证、健康证等证明材料。	10
		供应商需拥有专业配送车，供应商需拥有专业配送车，每提供一辆得2分，最多得6份，未提供不得分。 注：	

3	专业配送车辆	自有的须提供车辆行驶证、注册登记证、车辆图片（车牌必须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行驶证显示必须为供应商所有）；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车辆行驶证、车辆图片（车牌必须清晰），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6
4	仓储能力	在项目所在地（阿里地区改则县）设有储存仓库或固定服务网点，或者承诺中标后15日内设立售后服务网点并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得5分，无证明材料或承诺函者本项不得分；（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租房合同、产权证明等）	5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1）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2）人员健康卫生管理制度、（3）货物安全保障措施、（4）运输方案及运输应急预案。 供应商针对上述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应答，以上4项方案内容齐全的每项3分共得12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3分/项，每有一项内容出现存在不足或错误的扣1.5分/处，直至该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1）内容生搬硬造，阐述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2）涉及内容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3）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政策、规范标准与本项目不一致；（4）人员、设施设备配置与项目要求不匹配；（5）技术环节、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	12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1）物流运输应急预案、（2）食品安全应急预案、（3）传染病应急预案、（4）货物紧缺时行之有效的应急保障方案。供应商针对上述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应答，以上4项方案内容齐全的每项3分共得12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3分/项，每有一项内容出现存在不足或错误的扣1.5	

2	应急预案	分/处，直至该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或不足是指（1）内容生搬硬造，阐述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2）涉及内容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3）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政策、规范标准与本项目不一致；（4）人员、设施设备配置与项目要求不匹配；（5）技术环节、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	12
3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1售后服务内容、2售后服务人员安排、3售后过期或问题货物召回、更换方案、4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5巡检服务。供应商针对上述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应答，以上5项方案内容齐全的每项3分共得15分，每缺失一项内容的扣3分项，每有一项内容出现存在不足或错误的扣1.5分处，直至该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或不足是指1内容生搬硬造，阐述存在逻辑错误，前后矛盾；2涉及内容无重点，未能体现出本项目的特点或与实际需求不完全相符；3语言错误或存在歧义，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政策、规范标准与本项目不一致；4人员、设施设备配置与项目要求不匹配；5技术环节、实施操作流程不规范或漏缺项。	15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满分： 30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算分方式：系统算分（根据计算规则系统直接计算得分）

1、评标价计算

评标价 = 投标总报价 *（1-扣除率）

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 = 最低评标价

3、报价打分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3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3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4	投标报价	
5	交付期	
6	交付地点	